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2月21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18日以通讯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光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6年12月15日开市起申请股票停牌，并原计划于2017年3月15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较为复杂，方案涉及的内容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3个月内，即2017年3月15日前披露重组预案。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推进，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5日（周三）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浙江立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以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初步方案、后续安排等内容进行原则性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苏州网力增资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网力”）的发展，公司拟以现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对其增资，其中 1,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苏州网力的注册资本将由 7,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8,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融资需要，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并购贷款人民币 22,000 万元，用于支付公司收购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盈科”）的股权受让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并将公司持有的动力盈科全部股权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1 日